

上海市普陀区真如镇街道办事处

普真府〔2012〕11号

签发人：杨联中

关于行政区域调整的请示

普陀区人民政府：

真如镇人民政府和石泉路街道办事处是普陀区人民政府下辖的两个镇、街。双方行政管理区域以真如镇 228 丘与石泉路街道 102、103 丘为界。

为配合上海铁路局西站太平桥货场职工租赁房建设需要（根据规划，租赁房地块将涉及真如镇和石泉街道地域范围），为明确和方便今后行政管理，需要对现真如镇 228 丘与石泉路街道 102、103 丘范围作适当调整。

按照真如副中心管委会 2012 年 6 月 28 日《会议纪要》，各方确认并同意按现规划新建的真华路（桃浦路—铜川路段）道路中心

线为界，调整现行行政区域。具体面积由普陀区规土局相关部门测绘确认。

为此，真如镇拟从本行政区域中划出 47,920 平方米（合 0.04792 平方公里）土地给石泉路街道。

妥否，请指示。

真如镇人民政府

2012 年 7 月 26 日

主题词：行政 区划 调整 请示

共印 14 份

2012 年 7 月 26 日印发
